

楠梓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14及113年度

地址：高雄市楠梓區開發路37號

電話：(07)3612116

§ 目 錄 §

項	目 頁	財 務 報 告 次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	3~6	-
四、個體資產負債表	7	-
五、個體綜合損益表	8~9	-
六、個體權益變動表	10	-
七、個體現金流量表	11~12	-
八、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3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3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3~15	三
(四) 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5~26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7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7~55	六~二六
(七) 關係人交易	55~57	二七
(八) 質抵押之資產	58	二八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58	二九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二)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	58~59	三十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59	三一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59	三一
3. 大陸投資資訊	59~60	三一
(十四) 部門資訊	60	三二
九、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65~82	一~十六

會計師查核報告

楠梓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楠梓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楠電公司）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4 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楠電公司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14 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與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楠電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楠電公司民國 114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楠電公司民國 114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來自主要客戶銷貨收入之發生

楠電公司之銷貨收入集中於前十大客戶，佔整體營業收入達 68%，由於訂單之集中程度將導致主要客戶具有主導性，因此針對符合部分特徵之前十大客戶銷貨收入之發生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對上述客戶銷貨收入執行以下主要查核程序：

- 一、瞭解並測試銷貨收入認列之內部控制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
- 二、執行該收入內容之細項測試，抽樣核對原始訂單出貨相關證明文件及收款證明等，以驗證收入真實發生。

其他事項

列入楠電公司個體財務報表之子公司 WUS Group Holdings Co., Ltd. 採用權益法投資之滬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之財務報表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個體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被投資公司列入個體財務報表之金額及揭露資訊，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金額分別為新台幣(以下同)7,615,907 千元及 6,295,583 千元，分別佔資產總額 42% 及 43%，民國 114 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分別為利益 1,910,489 千元及 1,415,069 千元，分別佔稅前淨利 64% 及 142%。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楠電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楠電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楠電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

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一、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二、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楠電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三、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四、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楠電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楠電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五、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六、對於楠電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楠電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楠電公司民國 114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劉 裕 祥



劉裕祥

會計師 郭 麗 園



郭麗園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50024633 號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15 年 3 月 24 日



楠梓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資產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269,495	2	\$ 216,496	1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七)	357,336	2	180,862	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九及二十)	905,692	5	656,894	5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四、九、二十及二七)	48,362	-	70,058	1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九及二七)	36,784	-	26,672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附註二二)	7,862	-	200	-
130X	存貨淨額(附註四、五及十)	659,250	4	492,942	3
1410	預付款項	114,347	1	90,341	1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十一)	362,800	2	-	-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1,560	-	1,250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2,763,488</u>	<u>16</u>	<u>1,735,715</u>	<u>12</u>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八)	158,342	1	48,060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二)	12,243,213	68	10,604,543	72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五、十三、二八及二九)	2,667,548	15	2,240,755	15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四及十四)	54,940	-	62,178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二)	47,361	-	56,705	-
1920	存出保證金	709	-	699	-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十一及二八)	62,944	-	160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15,235,057</u>	<u>84</u>	<u>13,013,100</u>	<u>88</u>
1XXX	資產總計	<u>\$ 17,998,545</u>	<u>100</u>	<u>\$ 14,748,815</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五)	\$ 400,000	2	\$ 541,000	4
2110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十五)	199,927	1	399,732	3
2170	應付帳款(附註十六及二七)	422,943	2	241,502	2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七及二七)	635,253	4	465,968	3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二二)	243,635	2	-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四及十四)	7,244	-	7,117	-
232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註十五及二八)	487,089	3	262,822	2
2365	退款負債-流動(附註四及九)	52,903	-	62,447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13,247	-	17,680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2,462,241</u>	<u>14</u>	<u>1,998,268</u>	<u>14</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十五及二八)	1,632,969	9	1,767,309	12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五及二二)	1,268,845	7	971,855	7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十四)	51,862	-	59,106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附註四及十八)	649	-	47,026	-
2645	存入保證金	6,186	-	60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2,960,511</u>	<u>16</u>	<u>2,845,356</u>	<u>19</u>
2XXX	負債總計	<u>5,422,752</u>	<u>30</u>	<u>4,843,624</u>	<u>33</u>
	權益(附註四及十九)				
3110	普通股股本	1,827,405	10	1,827,405	12
3200	資本公積	659,646	4	540,545	4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098,370	6	1,019,746	7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872,871	10	1,884,038	13
3350	未分配盈餘	7,348,347	41	5,067,017	34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10,319,588	57	7,970,801	54
3400	其他權益	(137,829)	(1)	(340,543)	(2)
3500	庫藏股票	(93,017)	(1)	(93,017)	(1)
3XXX	權益總計	<u>12,575,793</u>	<u>70</u>	<u>9,905,191</u>	<u>67</u>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17,998,545</u>	<u>100</u>	<u>\$ 14,748,815</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15 年 3 月 24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徐漢忠



經理人：陳志康



會計主管：陳其男



楠梓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4 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14年度		113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四、二十及二七）				
4100	銷貨收入	\$2,969,617	100	\$2,274,914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十、十八、二一及二七）	<u>3,122,490</u>	<u>105</u>	<u>2,627,953</u>	<u>115</u>
5900	營業毛損	(<u>152,873</u>)	(<u>5</u>)	(<u>353,039</u>)	(<u>15</u>)
	營業費用（附註九、十八、二一及二七）				
6100	推銷費用	107,772	3	79,896	4
6200	管理費用	156,644	5	142,881	6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59,352	2	46,699	2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u>1,016</u>)	<u>-</u>	<u>16,426</u>	<u>1</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322,752</u>	<u>10</u>	<u>285,902</u>	<u>13</u>
6900	營業淨損	(<u>475,625</u>)	(<u>15</u>)	(<u>638,941</u>)	(<u>28</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二一）				
7100	利息收入	11,211	-	10,361	1
7010	其他收入	3,072	-	2,556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33,190	1	45,304	2
7050	財務成本	(<u>57,648</u>)	(<u>2</u>)	(<u>59,378</u>)	(<u>3</u>)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益份額	<u>3,474,175</u>	<u>117</u>	<u>1,638,515</u>	<u>72</u>
7000		<u>3,464,000</u>	<u>116</u>	<u>1,637,358</u>	<u>72</u>
7900	稅前淨利	2,988,375	101	998,417	44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二）	<u>561,327</u>	<u>19</u>	<u>221,145</u>	<u>10</u>
8200	本年度淨利	<u>2,427,048</u>	<u>82</u>	<u>777,272</u>	<u>34</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4年度		113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十八、十九及二二）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 9,336	-	\$ 11,204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41,568	1	(30,240)	(1)
833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	55,700	2	28,819	1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1,867)	-	(2,241)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31,480	4	197,911	10
838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7,377	-	101,540	4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27,771)	(1)	(59,890)	(3)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u>215,823</u>	<u>6</u>	<u>247,103</u>	<u>11</u>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2,642,871</u>	<u>88</u>	<u>\$1,024,375</u>	<u>45</u>
	每股盈餘（附註二三）				
9750	基 本	<u>\$ 13.38</u>		<u>\$ 4.28</u>	
9850	稀 釋	<u>\$ 13.37</u>		<u>\$ 4.28</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15 年 3 月 24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徐漢忠



經理人：陳志康



會計主管：陳其男



楠梓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權益變動表

民國 114 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 碼	普 通 股 本	資 本 公 積	保 留 盈 餘			合 計	其 他 權 益		庫 藏 股 票	權 益 總 計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國 外 營 運 機 構 財 務 報 表 換 算 之 兌 換 差 額	透 過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未 實 現 評 價 損 益				
A1	113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1,827,405	\$ 453,330	\$ 934,326	\$ 1,899,580	\$ 4,442,030	\$ 7,275,936	(\$ 410,536)	(\$ 168,147)	(\$ 578,683)	(\$ 93,017)	\$ 8,884,971
	112 年 度 盈 餘 分 配 (附 註 十 九)	-	-	85,420	-	(85,420)	-	-	-	-	-	-
B1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	-	85,420	-	(85,420)	-	-	-	-	-	-
B17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迴 轉	-	-	(15,542)	-	15,542	-	-	-	-	-	-
B5	現 金 股 利	-	-	-	-	(91,370)	(91,370)	-	-	-	-	(91,370)
		-	-	85,420	(15,542)	(161,248)	(91,370)	-	-	-	-	(91,370)
C7	採 用 權 益 法 之 關 聯 企 業 變 動 數	-	85,843	-	-	-	-	-	-	-	-	85,843
C17	其 他 資 本 公 積 變 動 數	-	719	-	-	-	-	-	-	-	-	719
D1	113 年 度 淨 利	-	-	-	-	777,272	777,272	-	-	-	-	777,272
D3	113 年 度 稅 後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	-	-	-	8,963	8,963	239,561	(1,421)	238,140	-	247,103
D5	113 年 度 綜 合 損 益 總 額	-	-	-	-	786,235	786,235	239,561	(1,421)	238,140	-	1,024,375
M1	發 放 子 子 公 司 股 利 調 整 資 本 公 積	-	653	-	-	-	-	-	-	-	-	653
Z1	113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1,827,405	540,545	1,019,746	1,884,038	5,067,017	7,970,801	(170,975)	(169,568)	(340,543)	(93,017)	9,905,191
	113 年 度 盈 餘 分 配 (附 註 十 九)	-	-	-	-	-	-	-	-	-	-	-
B1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	-	78,624	-	(78,624)	-	-	-	-	-	-
B17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迴 轉	-	-	-	(11,167)	11,167	-	-	-	-	-	-
B5	現 金 股 利	-	-	-	-	(91,370)	(91,370)	-	-	-	-	(91,370)
		-	-	78,624	(11,167)	(158,827)	(91,370)	-	-	-	-	(91,370)
C7	採 用 權 益 法 之 關 聯 企 業 變 動 數	-	139,400	-	-	-	-	-	-	-	-	139,400
C17	其 他 資 本 公 積 變 動 數	-	(129)	-	-	-	-	-	-	-	-	(129)
D1	114 年 度 淨 利	-	-	-	-	2,427,048	2,427,048	-	-	-	-	2,427,048
D3	114 年 度 稅 後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	-	-	-	7,469	7,469	111,086	97,268	208,354	-	215,823
D5	114 年 度 綜 合 損 益 總 額	-	-	-	-	2,434,517	2,434,517	111,086	97,268	208,354	-	2,642,871
M1	發 放 子 子 公 司 股 利 調 整 資 本 公 積	-	653	-	-	-	-	-	-	-	-	653
M7	對 子 子 公 司 所 有 權 權 益 變 動	-	(20,823)	-	-	4,745	4,745	-	(4,745)	(4,745)	-	(20,823)
Q1	處 分 透 過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權 益 工 具	-	-	-	-	895	895	-	(895)	(895)	-	-
Z1	114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 1,827,405	\$ 659,646	\$ 1,098,370	\$ 1,872,871	\$ 7,348,347	\$ 10,319,588	(\$ 59,889)	(\$ 77,940)	(\$ 137,829)	(\$ 93,017)	\$ 12,575,793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15 年 3 月 24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徐漢忠



經理人：陳志康



會計主管：陳其男



楠梓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4 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 碼		114年度	113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2,988,375	\$ 998,417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346,058	326,723
A20200	攤銷費用	6,778	2,778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1,016)	16,426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淨利益	(3,872)	(751)
A20900	財務成本	57,648	59,378
A21200	利息收入	(11,211)	(10,361)
A224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益份 額	(3,474,175)	(1,638,515)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640	2,243
A23700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60,017	54,871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A31150	應收帳款	(247,782)	(174,701)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21,696	(40,578)
A31180	其他應收款	(7,423)	(4,448)
A31200	存 貨	(226,325)	(77,615)
A31230	預付款項	(30,784)	(14,169)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310)	371
A32150	應付帳款	179,935	17,752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1,506	579
A32180	其他應付款	41,798	34,113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4,433)	4,687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37,041)	(169)
A32990	退款負債	(9,544)	22,527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	(349,465)	(420,442)
A33200	收取之股利	2,149,292	1,584,906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48,658)	(118,448)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751,169</u>	<u>1,046,016</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4年度	113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10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	(\$ 68,714)	\$ -
B00100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	(1,059,500)	(356,226)
B00200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價款	886,898	176,115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31,528)	(292,393)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1,313	5,035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10)	(97)
B06500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425,584)	-
B06600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	70,742
B07500	收取之利息	<u>8,522</u>	<u>10,806</u>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1,288,603)</u>	<u>(386,018)</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141,000)	(324,000)
C00600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200,000)	-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738,838	1,027,565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649,027)	(1,164,235)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6,126	3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7,117)	(7,081)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91,370)	(91,370)
C05600	支付之利息	(65,888)	(67,100)
C09900	股東逾時效未(已)領取之股利	<u>(129)</u>	<u>719</u>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409,567)</u>	<u>(625,499)</u>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數	52,999	34,499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216,496</u>	<u>181,997</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269,495</u>	<u>\$ 216,496</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15 年 3 月 24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徐漢忠



經理人：陳志康



會計主管：陳其男



楠梓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14 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本公司係於 67 年 5 月由國內股東投資設立，主要從事雙面及多層印刷電路板之製造、加工、組裝、銷售及進口商品買賣業務。

本公司股票自 80 年 2 月起在台灣證券交易所掛牌上市買賣。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 115 年 3 月 24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初次適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 會計準則」）。

適用修正後之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 (二) 115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 會計準則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u>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	2026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涉及依賴自然電力之合約」	2026 年 1 月 1 日
「IFRS 會計準則之年度改善－第 11 冊」	2026 年 1 月 1 日
IFRS 17「保險合約」（含 2020 年及 2021 年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 生效日 (註 1)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8「財務報表中之表達與揭露」	2027 年 1 月 1 日 (註 2)
IFRS 19「不具公共課責性之子公司：揭露」(含 2025 年之修正)	2027 年 1 月 1 日
IAS 21 之修正「換算為高度通貨膨脹之表達貨幣」	2027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 2：金管會於 114 年 9 月 25 日宣布我國企業應自 117 年 1 月 1 日適用 IFRS 18，亦得於金管會認可 IFRS 18 後，選擇提前適用。

IFRS 18「財務報表中之表達與揭露」及相關配套修正

IFRS 18 將取代 IAS 1「財務報表之表達」，該準則主要變動包括：

- 本公司應評估是否具有投資於特定類型之資產及提供融資予客戶之特定主要經營活動，據以將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項目分為營業、投資、籌資、所得稅及停業單位種類。
- 損益表應列報營業損益、籌資及所得稅前損益以及損益之小計及總計。
- 提供指引以強化彙總及細分規定：本公司須辨認來自個別交易或其他事項之資產、負債、權益、收益、費損及現金流量，並以共同特性為基礎進行分類與彙總，俾使主要財務報表列報之各單行項目至少具一項類似特性。具不同特性之項目於主要財務報表及附註應予細分。本公司僅於無法找到更具資訊性之名稱時，始將該等項目標示為「其他」。
- 增加管理階層定義之績效衡量之揭露：本公司於進行財務報表外之公開溝通，以及與財務報表使用者溝通管理階層對本公司整體財務績效某一層面之觀點時，應於財務報表

單一附註揭露管理階層定義之績效衡量相關資訊，包括該衡量之描述、如何計算、其與 IFRS 會計準則明定之小計或合計數之調節以及相關調節項目之所得稅影響等。

此外，IAS 7「現金流量表」進行以下配套修正：

- 本公司以間接法編製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時，應以營業損益作為調節起始點。
- 本公司收取之利息及股利應分類為投資活動，而支付之利息及股利應分類為籌資活動。若本公司經評估具有特定主要經營活動，須考量損益表中列報股利收入、利息收入及利息費用之種類，據以決定收取股利、收取利息及支付利息於現金流量表中之分類，惟上述各項現金流量僅能各自分類於現金流量表之單一活動中。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各號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其他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係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合併基礎下若干會計處理差異係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份額」、「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其他綜合損益份額」暨相關權益項目。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於資產負債表日不具有實質權利可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外 幣

本公司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年度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惟屬公允

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年度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若本公司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所有權益，或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部分權益但喪失控制，所有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若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未導致喪失控制，係按比例將累計兌換差額併入權益交易計算，但不認列為損益。在其他任何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情況下，累計兌換差額則按處分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五)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物料、在製品、製成品及商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平時按標準成本計價，結帳日再予調整使其接近按加權平均法計算之成本。

(六) 投資子公司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子公司之投資。

子公司係指本公司具有控制之個體。

權益法下，原始投資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投資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子公司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子公司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本公司對該子公司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係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本公司評估減損時，係以財務報告整體考量現金產生單位並比較其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金額，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當喪失對子公司控制時，本公司係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衡量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剩餘投資之公允價值及任何處分價款與喪失控制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年度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係與本公司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於個體財務報告予以銷除。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子公司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並開始提列折舊。

本公司除印刷電路板製造廠 88 年度以前購置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採用定率遞減法提列折舊外，其餘不動產、廠房及設

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值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與使用權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與使用權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共用資產可依合理一致之基礎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時，則分攤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反之，則分攤至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九)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不符合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其他利益及損失。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參閱附註二六。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其他金融資產及存出保證金）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應自信用減損後之次一報導期間起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利息收入。

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係指發行人或債務人已發生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債務人很有可能聲請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C.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本公司為內部信用風險管理目的，在不考量所持有擔保品之前提下，判定有內部或外部資訊顯示債務人已不可能清償債務時，代表金融資產已發生違約。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2. 權益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負債

本公司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 庫藏股票

本公司買回已發行股票作為庫藏股票時，將所支付之成本作為庫藏股票成本，列為權益之減項。

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按其取得成本列入庫藏股票。本公司發放予子公司之股利於帳上係沖銷投資收益，並調整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

(十一)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僅於可合理確信本公司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始予以認列。政府補助係於其意圖補償之相關成本於本公司認列於費用之期間內，按有系統之基礎認列於損益。

本公司所取得低於市場利率之政府補助銀行專案貸款，其收取之貸款金額與依當時市場利率計算之貸款公允價值兩者間之差額係認列為遞延政府補助收入，並按借款期間逐期認列收益。

(十二) 收入認列

本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來自於印刷電路板相關產品之銷售。銷售商品收入因於運交後（原則上內銷於貨品運交客戶所在地，外銷則於貨物出貨完畢），客戶對商品已有訂定價格與使用權利且負有再銷售之主要責任，並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本公司係於貨物之所有權移轉予客戶時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控制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認列收入。

銷貨退回及折讓係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未來退貨及折讓之金額，認列於退款負債。

(十三) 租賃

本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本公司為承租人，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及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或用於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本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十四)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

特定借款如於符合要件之資本支出發生前進行暫時投資而賺取之投資收入，係自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中減除。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年度認列為損益。

(十五)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當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

(十六)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本公司係將當年度所得依所得稅申報轄區所制定之法規計算應付之所得稅。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投資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年度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企業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本年度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一)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此存貨淨變現價值主要係依未來產品之售價為估計基礎，是以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二)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減損

與生產相關之設備減損係按該等設備之可回收金額（即該等資產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評估，市場價格或未來現金流量變動將影響該等資產可回收金額，可能導致本公司須額外認列減損損失或迴轉已認列之減損損失。

(三) 遞延所得稅

與投資國外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該暫時性差異很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實現，因此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相關負債，倘未來國外子公司匯回盈餘時，則於實現年度認列所得稅費用。114年及113年12月31日本公司投資國外子公司收益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之所得稅影響數分別為1,042,931千元及1,065,053千元。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53	\$ 156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40,602	70,035
約當現金		
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以內之		
銀行定期存款	<u>228,740</u>	<u>146,305</u>
	<u>\$269,495</u>	<u>\$216,496</u>
定期存款年利率（%）	1.6~4.07	1.69~4.15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非衍生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u>\$357,336</u>	<u>\$180,862</u>

八、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權益工具投資		
國內興櫃股票	\$ 98,342	\$ 48,060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u>60,000</u>	<u>-</u>
	<u>\$158,342</u>	<u>\$ 48,060</u>

本公司考量未來產品趨勢，於 114 年 8 月參與雅德材料之現金增資 6,000 千股，共計 60,000 千元，預計透過策略投資方式參股，以引進技術交流。

本公司依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上述權益工具，並預期透過長期投資獲利。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若將該等投資之短期公允價值波動列入損益，與前述長期投資規劃並不一致，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九、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及其他應收款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928,382	\$680,600
減：備抵損失	<u>22,690</u>	<u>23,706</u>
	<u>\$905,692</u>	<u>\$656,894</u>
應收帳款－關係人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u>\$ 48,362</u>	<u>\$ 70,058</u>
其他應收款		
應收出售廢料款	\$ 17,879	\$ 15,146
應收營業稅退稅款	11,149	7,986
應收利息	3,040	351
其他	<u>4,716</u>	<u>3,189</u>
	<u>\$ 36,784</u>	<u>\$ 26,672</u>

(一)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帳款

本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30~120 天，本公司對於往來客戶均進行審慎評估，客戶為信用良好之公司組織，不預期有重大之信用風險，為減輕信用風險，本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帳款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帳款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帳款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本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本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及產業展望，並同時考量依歷史經驗、管理階層之判斷及其他已知原因估計可能發生之產品退回及折讓（已認列退款負債）。

截止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退款負債之餘額分別為 52,903 千元及 62,447 千元。

本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本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本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本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14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	逾期 1~30 天	逾期 31~90 天	逾期 91~180 天	逾期 180 天	逾期超過 180 天	合計
總帳面金額	\$810,907	\$ 86,442	\$ 38,939	\$ 11,858	\$ 28,598	\$976,744	
備抵損失	-	-	-	-	(22,690)	(22,690)	
攤銷後成本	<u>\$810,907</u>	<u>\$ 86,442</u>	<u>\$ 38,939</u>	<u>\$ 11,858</u>	<u>\$ 5,908</u>	<u>\$954,054</u>	

113 年 12 月 31 日

	未 逾 期	逾 期 1~30 天	逾 期 31~90 天	逾 期 91~180 天	逾 期 180 天	合 計
總帳面金額	\$575,242	\$ 99,536	\$ 24,379	\$ 22,649	\$ 28,852	\$750,658
備抵損失	-	-	-	-	(23,706)	(23,706)
攤銷後成本	<u>\$575,242</u>	<u>\$ 99,536</u>	<u>\$ 24,379</u>	<u>\$ 22,649</u>	<u>\$ 5,146</u>	<u>\$726,952</u>

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14 年度	113 年度
年初餘額	\$ 23,706	\$ 7,280
本年度提列 (迴轉)	(1,016)	16,426
年底餘額	<u>\$ 22,690</u>	<u>\$ 23,706</u>

(二) 其他應收款

本公司備抵損失係參考歷史經驗及目前財務狀況分析，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截至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並無備抵損失餘額。

十、存 貨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原 料	\$ 92,342	\$ 36,119
物 料	65,547	38,078
在 製 品	242,655	153,268
製 成 品	243,546	255,813
商 品	15,160	9,664
	<u>\$659,250</u>	<u>\$492,942</u>

114 及 113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營業成本組成項目如下：

	114 年度	113 年度
銷貨成本	\$3,067,727	\$2,576,712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60,017	54,871
出售下腳及廢料收入	(5,254)	(3,630)
	<u>\$3,122,490</u>	<u>\$2,627,953</u>

十一、其他金融資產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流動		
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	<u>\$362,800</u>	<u>\$ -</u>

(接次頁)

(承前頁)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年利率(%)	1.6~4.18	-
非流動		
專案存款(到期日超過一年之定期存款)	\$ 62,784	\$ -
質押之定期存款	<u>160</u>	<u>160</u>
	<u>\$ 62,944</u>	<u>\$ 160</u>
年利率(%)	1.225~1.7	1.225~1.69

質押資訊參閱附註二八。

十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投資子公司－非上市(櫃)		
WUS Group Holdings Co., Ltd. (WGH)	\$ 9,038,573	\$ 7,428,873
China Electronic (BVI) Holdings Co., Ltd. (CEH-BVI)	3,078,424	3,045,565
WUS Group (BVI) Holdings Co., Ltd. (WUS-BVI)	125,062	127,504
永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永續投資)	<u>94,171</u>	<u>95,618</u>
	12,336,230	10,697,560
減：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視為 庫藏股票	<u>93,017</u>	<u>93,017</u>
	<u>\$ 12,243,213</u>	<u>\$ 10,604,543</u>

子 公 司 名 稱	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WGH	100	100
CEH-BVI	100	100
WUS-BVI	100	100
永續投資	100	100

十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一)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累計折舊及減損變動表如下：

114 年度

成本	土地改良物	建築物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生財設備	未完工程 及待驗設備	合計
114年1月1日餘額	\$ 391,006	\$ 2,760,844	\$ 5,494,036	\$ 52,939	\$ 401,917	\$ 479,600	\$ 9,580,342
增添	-	114,384	444,347	14,970	20,210	173,655	767,566
處分	-	(7,737)	(293,103)	-	(12,264)	-	(313,104)
114年12月31日餘額	\$ 391,006	\$ 2,867,491	\$ 5,645,280	\$ 67,909	\$ 409,863	\$ 653,255	\$ 10,034,804
累積折舊及減損							
114年1月1日餘額	\$ 13,964	\$ 2,304,559	\$ 4,645,695	\$ 38,524	\$ 336,845	\$ -	\$ 7,339,587
折舊費用	11,172	62,876	235,565	6,888	22,319	-	338,820
處分	-	(7,737)	(291,150)	-	(12,264)	-	(311,151)
114年12月31日餘額	\$ 25,136	\$ 2,359,698	\$ 4,590,110	\$ 45,412	\$ 346,900	\$ -	\$ 7,367,256
114年12月31日淨額	\$ 365,870	\$ 507,793	\$ 1,055,170	\$ 22,497	\$ 62,963	\$ 653,255	\$ 2,667,548

113 年度

成本	土地改良物	建築物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生財設備	未完工程 及待驗設備	合計
113年1月1日餘額	\$ 391,006	\$ 2,725,105	\$ 6,292,826	\$ 45,075	\$ 378,007	\$ 416,863	\$ 10,248,882
增添	-	40,650	223,764	8,104	34,793	62,737	370,048
處分	-	(4,911)	(1,022,554)	(240)	(10,883)	-	(1,038,588)
113年12月31日餘額	\$ 391,006	\$ 2,760,844	\$ 5,494,036	\$ 52,939	\$ 401,917	\$ 479,600	\$ 9,580,342
累積折舊及減損							
113年1月1日餘額	\$ -	\$ 2,243,874	\$ 5,448,284	\$ 33,345	\$ 326,005	\$ -	\$ 8,051,508
折舊費用	13,964	65,596	212,687	5,419	21,723	-	319,389
處分	-	(4,911)	(1,015,276)	(240)	(10,883)	-	(1,031,310)
113年12月31日餘額	\$ 13,964	\$ 2,304,559	\$ 4,645,695	\$ 38,524	\$ 336,845	\$ -	\$ 7,339,587
113年12月31日淨額	\$ 377,042	\$ 456,285	\$ 848,341	\$ 14,415	\$ 65,072	\$ 479,600	\$ 2,240,755

本公司採用使用價值作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可回收金額進行資產減損評估，114 及 113 年度所採用之折現率分別為 8.00% 及 7.70%，且預計未來現金流入折現值之可回收金額大於帳面價值，是以未認列減損損失。

截至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之累計減損餘額分別為 712,496 千元及 738,501 千元。

(二) 耐用年限

本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定率遞減法及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土地改良物及建築物

土地改良物及房屋主建築物	10 至 52 年
房屋設備	2 至 15 年
機器設備	2 至 12 年
運輸設備	2 至 5 年
生財設備	2 至 10 年

本公司提供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作為借款擔保情形，參閱附註二八。

十四、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土地	<u>\$ 54,940</u>	<u>\$ 62,178</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土地	<u>\$ 7,238</u>	<u>\$ 7,334</u>

除以上所列認列折舊費用，本公司之使用權資產於 114 及 113 年度並未發生重大增添、轉租及減損情形。

(二) 租賃負債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動	<u>\$ 7,244</u>	<u>\$ 7,117</u>
非流動	<u>\$ 51,862</u>	<u>\$ 59,106</u>

租賃負債之年折現率（%）區間如下：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土地	1.458~2.171	1.458~2.171

(三) 重要承租活動及條款

本公司廠房用地係向政府承租，租期將陸續於 117 年 11 月底前屆滿，依簽訂之租約規定，本公司於租期屆滿時得續約，惟政府得於該土地公告現值增加或減少時調整租金，上述租約於租賃期間終止時，本公司對租賃土地並無優惠承購權。

本公司於 114 及 113 年度並無重大新增之租賃合約。

(四) 其他租賃資訊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短期及低價值租賃費用	<u>\$ 493</u>	<u>\$ 660</u>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u>\$ 8,849</u>	<u>\$ 9,123</u>

本公司選擇對符合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之運輸設備租賃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十五、借 款

(一) 短期借款

	<u>114 年 12 月 31 日</u>	<u>113 年 12 月 31 日</u>
銀行信用借款		
年利率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分別 為 1.97% ~ 1.98% 及 1.95% ~ 2.1%	<u>\$400,000</u>	<u>\$541,000</u>

(二) 應付短期票券

	<u>114 年 12 月 31 日</u>	<u>113 年 12 月 31 日</u>
<u>保證及承兌機構</u>		
中華票券公司	\$200,000	\$200,000
兆豐票券公司	<u>-</u>	<u>200,000</u>
	200,000	400,000
減：未攤銷折價	<u>73</u>	<u>268</u>
	<u>\$199,927</u>	<u>\$399,732</u>
年利率區間 (%)	2.228	2.228

(三) 長期借款

	<u>114 年 12 月 31 日</u>	<u>113 年 12 月 31 日</u>
票券額度內循環使用之 商業本票		
陸續於 116 年 6 月前 到期，年利率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分別為 2.3217% ~ 2.3717 % 及 2.332% ~ 2.382%	\$ 299,666	\$ 399,550

(接次頁)

(承前頁)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信用借款		
陸續償還至119年4月，年利率114年及113年12月31日分別為1.575%~2.30235%及1.575%~2.564947% (註)	\$1,451,162	\$1,192,120
擔保借款		
陸續償還至118年8月，年利率114年及113年12月31日分別為1.975%~2.15%及1.975%~2.15%	<u>369,230</u>	<u>438,461</u>
	2,120,058	2,030,131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u>487,089</u>	<u>262,822</u>
	<u>\$1,632,969</u>	<u>\$1,767,309</u>

註：本公司於111年1月取得經濟部依據「歡迎臺商回臺投資行動方案」核發臺商資格核定函，依規定本公司應於核定函核發次日起至113年12月31日前完成投資，另於113年1月取得經濟部同意變更投資完成時程至115年12月31日。截至114年12月31日止，已取得優惠利率貸款500,000千元用於資本支出及營運週轉，該借款將於首次動用日起算3年寬限期屆滿之日起分期償還，此貸款前5年利率為郵政儲金二年期定儲金額度未達500萬元機動利率減年率0.145%，貸放期間若發生未符合前述專案貸款要點規定時，利率改按郵政儲金二年期定儲金額度未達新台幣500萬元機動利率加年率0.355%計息。

本公司於112年6月及113年6月與金融機構簽訂商業本票循環發行協議書，約定總期間分別為4年及3年，於發行90

／60 天到期後循環發行，利率分別為 2.3217%及 2.3717%，依金管會 114 年 8 月 15 日發布「有關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發布「企業以商業本票循環發行所得資金之負債分類疑義」IFRS 問答集是否追溯適用之問答集」該商業本票將自 115 年 1 月循環發行時分類為流動負債。

十六、應付帳款

購買商品之賒帳期間為 1~4 個月，本公司訂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於約定之信用期限內償還。

十七、其他應付款

	<u>114 年 12 月 31 日</u>	<u>113 年 12 月 31 日</u>
應付設備款	\$242,443	\$114,843
應付薪資及獎金	105,996	100,627
應付佣金	48,129	25,941
應付水電費	31,739	29,183
應付休假給付	29,662	26,833
應付退職金	12,954	12,644
其 他	<u>164,330</u>	<u>155,897</u>
	<u>\$635,253</u>	<u>\$465,968</u>

十八、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二)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部分員工適用我國「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一定比例提撥員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個體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177,551	\$219,700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176,902)	(172,674)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649</u>	<u>\$ 47,026</u>

淨確定福利負債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14年1月1日	<u>\$219,700</u>	(<u>\$172,674</u>)	<u>\$ 47,026</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2,428	-	2,428
利息費用(收入)	<u>3,242</u>	(<u>2,740</u>)	<u>502</u>
認列於損益	<u>5,670</u>	(<u>2,740</u>)	<u>2,930</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13,090)	(13,090)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動	2,681	-	2,681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u>1,073</u>	-	<u>1,073</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3,754</u>	(<u>13,090</u>)	(<u>9,336</u>)
雇主提撥	-	(<u>39,971</u>)	(<u>39,971</u>)
福利支付	(<u>51,573</u>)	<u>51,573</u>	-
114年12月31日	<u>\$177,551</u>	(<u>\$176,902</u>)	<u>\$ 649</u>
113年1月1日	<u>\$241,116</u>	(<u>\$182,717</u>)	<u>\$ 58,399</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2,888	-	2,888
利息費用(收入)	<u>2,884</u>	(<u>2,349</u>)	<u>535</u>
認列於損益	<u>5,772</u>	(<u>2,349</u>)	<u>3,423</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16,890)	(16,890)
精算利益－財務假設變動	(5,337)	-	(5,337)

(接次頁)

(承前頁)

	確定福利計畫資產淨值	確定福利負債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 11,023	\$ -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5,686</u>	<u>(16,890)</u>
雇主提撥	<u>-</u>	<u>(3,592)</u>
福利支付	<u>(32,874)</u>	<u>32,874</u>
113年12月31日	<u>\$ 219,700</u>	<u>(\$ 172,674)</u>

確定福利計畫認列於損益之金額依功能別彙總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營業成本	\$ 2,566	\$ 3,003
營業費用	<u>364</u>	<u>420</u>
	<u>\$ 2,930</u>	<u>\$ 3,423</u>

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

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2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

政府公債及公司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本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u>114 年 12 月 31 日</u>	<u>113 年 12 月 31 日</u>
折現率 (%)	1.2816	1.4756
薪資預期增加率 (%)	2	2
死亡率	依據 2021 年台灣壽 險業經驗生命表	依據 2021 年台灣壽 險業經驗生命表
離職率 (%)	0~16	0~18
自請退休率 (%)	3~100	3~10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u>114 年 12 月 31 日</u>	<u>113 年 12 月 31 日</u>
折現率		
增加 0.25%	(\$ 3,457)	(\$ 4,618)
減少 0.25%	<u>\$ 3,562</u>	<u>\$ 4,763</u>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u>\$ 3,471</u>	<u>\$ 4,649</u>
減少 0.25%	(\$ 3,387)	(\$ 4,530)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u>114 年 12 月 31 日</u>	<u>113 年 12 月 31 日</u>
預期 1 年內提撥金額	<u>\$ 20,000</u>	<u>\$ 26,000</u>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8.07 年	8.73 年

十九、權益

(一) 普通股股本

	<u>114 年 12 月 31 日</u>	<u>113 年 12 月 31 日</u>
額定股數 (千股)	<u>590,000</u>	<u>590,000</u>
額定股本	<u>\$5,900,000</u>	<u>\$5,9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千股)	<u>182,741</u>	<u>182,741</u>
已發行股本	<u>\$1,827,405</u>	<u>\$1,827,405</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額定股本中供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所保留之股本皆為 68,000 千股。

(二) 資本公積

	<u>114 年 12 月 31 日</u>	<u>113 年 12 月 31 日</u>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 (註)</u>		
股票發行溢價	\$208,422	\$208,422
庫藏股票交易	7,562	6,909
已失效認股權	11,625	11,625
<u>僅得用以彌補虧損</u>		
<u>逾時效未領取之股利</u>	6,295	6,424
<u>不得作為任何用途</u>		
<u>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u>		
股權淨值之變動數	<u>425,742</u>	<u>307,165</u>
	<u>\$659,646</u>	<u>\$540,545</u>

註：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提存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其餘再依公司營運需要或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併同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配案，按股份總額比例分派之，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

本公司產業發展成熟，為因應目前及未來業務擴展之資金需求，並滿足股東對現金流入之需求，本公司之股利政策係採取剩餘股利政策分派股利，其中現金股利發放之比例以不低於當年度股利總額百分之二十。

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於 114 年及 113 年 6 月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13 及 112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u>113 年度</u>	<u>112 年度</u>
法定盈餘公積	<u>\$ 78,624</u>	<u>\$ 85,420</u>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u>(\$ 11,167)</u>	<u>(\$ 15,542)</u>
現金股利	<u>\$ 91,370</u>	<u>\$ 91,370</u>
每股現金股利 (元)	<u>\$ 0.5</u>	<u>\$ 0.5</u>

本公司 115 年 3 月董事會擬議 114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u>114 年度</u>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u>\$244,016</u>
迴轉特餘公積	<u>(\$ 31,175)</u>
現金股利	<u>\$365,481</u>
每股現金股利 (元)	<u>\$ 2</u>

有關 114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 115 年 6 月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四) 其他權益項目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u>114 年度</u>	<u>113 年度</u>
年初餘額	<u>(\$170,975)</u>	<u>(\$410,536)</u>
當年度產生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之換算差額	103,974	197,911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份額	7,377	101,54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之換算差額相關之所得稅	(27,771)	(59,890)
重分類調整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份額	27,420	-

(接次頁)

(承前頁)

	114 年度	113 年度
視同處分採用權益 法之關聯企業之 份額	\$ 86	\$ -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u>111,086</u>	<u>239,561</u>
年底餘額	(<u>\$ 59,889</u>)	(<u>\$170,975</u>)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
損益

	114 年度	113 年度
年初餘額	(\$169,568)	(\$168,147)
當年度產生		
未實現損益－權益 工具	41,568	(30,24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 司之份額	55,700	28,819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關聯 企業之份額	(4,745)	-
視同處分採用權益法相 關之關聯企業之份額	(<u>895</u>)	<u>-</u>
年底餘額	(<u>\$ 77,940</u>)	(<u>\$169,568</u>)

(五) 庫藏股票

114 及 113 年度庫藏股票股數無變動。

子公司永續投資公司買入本公司股票係用於投資理財，於
資產負債表日持有本公司股票之相關資訊如下：

子 公 司 名 稱	持 有 股 數		
	(千 股)	帳 面 金 額	市 價
114 年 12 月 31 日			
永續投資	1,306	<u>\$134,524</u>	<u>\$134,524</u>
113 年 12 月 31 日			
永續投資	1,306	<u>\$ 61,842</u>	<u>\$ 61,842</u>

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視同庫藏股票處理，除不得參與本
公司之現金增資及無表決權外，其餘與一般股東權利相同。

二十、收 入

(一) 合約餘額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 月 1 日
應收帳款	<u>\$954,054</u>	<u>\$726,952</u>	<u>\$528,099</u>

(二)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114 年度

類 型	應 報 導 部 門			
	印刷電路板 製 造	印刷電路板 買 賣	其 他	合 計
商品銷貨收入	<u>\$2,882,847</u>	<u>\$ 80,685</u>	<u>\$ 6,085</u>	<u>\$2,969,617</u>

113 年度

類 型	應 報 導 部 門			
	印刷電路板 製 造	印刷電路板 買 賣	其 他	合 計
商品銷貨收入	<u>\$2,214,992</u>	<u>\$ 56,522</u>	<u>\$ 3,400</u>	<u>\$2,274,914</u>

二一、本年度淨利

(一)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4 年度	113 年度
淨外幣兌換利益	<u>\$ 30,030</u>	<u>\$ 45,787</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淨利益	3,872	751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淨損失	(640)	(2,243)
其 他	(<u>72</u>)	<u>1,009</u>
	<u>\$33,190</u>	<u>\$45,304</u>

上述淨外幣兌換利益包括：

	114 年度	113 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u>\$168,205</u>	<u>\$100,591</u>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u>138,175</u>)	(<u>54,804</u>)
淨 利 益	<u>\$ 30,030</u>	<u>\$ 45,787</u>

(二) 財務成本

	114 年度	113 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	\$ 64,847	\$ 65,533
租賃負債之利息	<u>1,239</u>	<u>1,382</u>
	66,086	66,915
減：列入符合要件資產成 本之金額	<u>8,438</u>	<u>7,537</u>
	<u>\$ 57,648</u>	<u>\$ 59,378</u>

利息資本化相關資訊如下：

	114 年度	113 年度
利息資本化金額	<u>\$ 8,438</u>	<u>\$ 7,537</u>
利息資本化年利率 (%)	2.04~2.16	1.92~2.04

(三) 折舊及攤銷

	114 年度	113 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38,820	\$319,389
使用權資產	7,238	7,334
其他	<u>6,778</u>	<u>2,778</u>
	<u>\$352,836</u>	<u>\$329,501</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323,119	\$300,124
營業費用	<u>22,939</u>	<u>26,599</u>
	<u>\$346,058</u>	<u>\$326,723</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u>\$ 6,778</u>	<u>\$ 2,778</u>

(四) 員工福利費用

	114 年度	113 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薪資	\$629,858	\$576,220
勞健保	75,343	66,166
董事酬金	2,759	2,260
其他	<u>49,187</u>	<u>67,111</u>
	<u>757,147</u>	<u>711,757</u>

(接次頁)

(承前頁)

	<u>114 年度</u>	<u>113 年度</u>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 25,383	\$ 23,185
確定福利計畫	<u>2,930</u>	<u>3,423</u>
	<u>28,313</u>	<u>26,608</u>
	<u>\$785,460</u>	<u>\$738,365</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616,118	\$593,978
營業費用	<u>169,342</u>	<u>144,387</u>
	<u>\$785,460</u>	<u>\$738,365</u>

(五) 員工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依公司章程規定，係按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 0.1%~10%及 2%以下提撥員工及董事酬勞。依 113 年 8 月證券交易法之修正，本公司於 114 年 6 月提報股東會修正公司章程，訂明公司年度如有提撥前述員工酬勞時，應自員工酬勞中提撥不低於 40%為基層員工分派酬勞。115 年及 114 年 3 月經董事會決議 114 及 113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皆以現金發放）如下：

	<u>114 年度</u>	<u>113 年度</u>
員工酬勞	<u>\$ 2,996</u>	<u>\$ 999</u>
董事酬勞	<u>\$ 899</u>	<u>\$ 400</u>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13 年度及 112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之實際決議配發金額與 113 年度及 112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之員工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二、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

	<u>114 年度</u>	<u>113 年度</u>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286,668	\$ 50,934
未分配盈餘	5,690	28,294
以前年度調整	(7,727)	(56,262)
	<u>284,631</u>	<u>22,966</u>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275,614	148,533
以前年度調整	1,082	49,646
	<u>276,696</u>	<u>198,179</u>
	<u>\$561,327</u>	<u>\$221,145</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u>114 年度</u>	<u>113 年度</u>
稅前淨利	<u>\$2,988,375</u>	<u>\$ 998,417</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費用	\$ 597,675	\$ 199,683
按法令規定調整項目之所得稅影響數	(35,393)	(216)
未分配盈餘	5,690	28,294
以前年度之調整	(6,645)	(6,616)
	<u>\$ 561,327</u>	<u>\$ 221,145</u>

(二) 本公司並無直接認列於權益之所得稅。

(三)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114 年度</u>	<u>113 年度</u>
遞延所得稅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 量數	\$ 27,771	\$ 59,890
	<u>1,867</u>	<u>2,241</u>
	<u>\$ 29,638</u>	<u>\$ 62,131</u>

(四) 本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u>114 年 12 月 31 日</u>	<u>113 年 12 月 31 日</u>
本期所得稅資產		
應收退稅款	\$ <u>7,862</u>	\$ <u>200</u>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 <u>243,635</u>	\$ <u>-</u>

(五)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14 年度

	<u>年 初 餘 額</u>	<u>認 列 於 損 益</u>	<u>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u>	<u>年 底 餘 額</u>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暫時性差異				
備抵存貨損失	\$ 24,117	(\$ 3,944)	\$ -	\$ 20,173
淨確定福利負債	9,405	(7,408)	(1,867)	130
未實現銷貨折讓及退回	8,449	3,191	-	11,640
其 他	<u>13,667</u>	<u>684</u>	<u>-</u>	<u>14,351</u>
	55,638	(7,477)	(1,867)	46,294
投資抵減	<u>1,067</u>	<u>-</u>	<u>-</u>	<u>1,067</u>
	<u>\$ 56,705</u>	<u>(\$ 7,477)</u>	<u>(\$ 1,867)</u>	<u>\$ 47,361</u>
<u>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u>				
暫時性差異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國外	\$ 857,088	\$ 259,023	\$ -	\$1,116,11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3,204	8,313	-	41,517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79,797	-	27,771	107,568
其 他	<u>1,766</u>	<u>1,883</u>	<u>-</u>	<u>3,649</u>
	<u>\$ 971,855</u>	<u>\$ 269,219</u>	<u>\$ 27,771</u>	<u>\$1,268,845</u>

113 年度

	<u>年 初 餘 額</u>	<u>認 列 於 損 益</u>	<u>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u>	<u>年 底 餘 額</u>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暫時性差異				
備抵存貨損失	\$ 22,416	\$ 1,701	\$ -	\$ 24,117
淨確定福利負債	11,680	(34)	(2,241)	9,405
未實現銷貨折讓及退回	-	8,449	-	8,449
其 他	<u>20,486</u>	<u>(6,819)</u>	<u>-</u>	<u>13,667</u>
	54,582	3,297	(2,241)	55,638
投資抵減	<u>5,380</u>	<u>(4,313)</u>	<u>-</u>	<u>1,067</u>
	<u>\$ 59,962</u>	<u>(\$ 1,016)</u>	<u>(\$ 2,241)</u>	<u>\$ 56,705</u>

(接次頁)

(承前頁)

遞延所得稅負債	認列於		認列於其他	
	年初餘額	損	益	綜合損益
暫時性差異				年底餘額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國外	\$ 670,018	\$ 187,070	\$ -	\$ 857,08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4,877	8,327	-	33,204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19,907	-	59,890	79,797
其他	-	1,766	-	1,766
	<u>\$ 714,802</u>	<u>\$ 197,163</u>	<u>\$ 59,890</u>	<u>\$ 971,855</u>

(六) 與投資相關且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之暫時性差異資訊

本公司之子公司 China Electronic (BVI) Holdings Co., Ltd. 董事會決議全部盈餘保留不匯回，另一子公司 WUS Group Holdings Co., Ltd 保留部分盈餘不匯回，因此未予認列相關遞延所得稅負債。截至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與投資子公司有關且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分別為 5,214,654 千元及 5,325,267 千元。

(七)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截至 112 年度以前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三、每股盈餘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淨利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114 年度	113 年度
本年度淨利	<u>\$2,427,048</u>	<u>\$ 777,272</u>

股 數

	114 年度	113 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 加權平均股數	182,741	182,741
減：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流通 在外加權平均股數	<u>1,306</u>	<u>1,306</u>

(接次頁)

(承前頁)

	<u>114 年度</u>	<u>113 年度</u>
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 平均股數	181,435	181,435
加：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 員工酬勞	<u>36</u>	<u>29</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 加權平均股數	<u>181,471</u>	<u>181,464</u>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四、現金流量資訊

114 及 113 年度本公司進行下列非現金交易之投資活動：

	<u>114 年度</u>	<u>113 年度</u>
同時影響現金及非現金之投資活 動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添	\$767,566	\$370,048
應付設備款增加	(127,600)	(70,118)
利息資本化	<u>(8,438)</u>	<u>(7,537)</u>
支付現金數	<u>\$631,528</u>	<u>\$292,393</u>

二五、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本公司資本結構係由淨債務及權益所組成，毋須遵守其他外部資本規定。

二六、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

(二) 公允價值之資訊－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u>114 年 12 月 31 日</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u>\$357,336</u>	<u>\$ -</u>	<u>\$ -</u>	<u>\$357,336</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興櫃股票	\$ 98,342	\$ -	\$ -	\$ 98,342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	-	<u>60,000</u>	<u>60,000</u>
	<u>\$ 98,342</u>	<u>\$ -</u>	<u>\$ 60,000</u>	<u>\$158,342</u>
<u>113 年 12 月 31 日</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u>\$180,862</u>	<u>\$ -</u>	<u>\$ -</u>	<u>\$180,862</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興櫃股票	<u>\$ 48,060</u>	<u>\$ -</u>	<u>\$ -</u>	<u>\$ 48,060</u>

114 及 113 年度無第 1 等級與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金融資產以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114 年度	113 年度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年初餘額	\$ -	\$ -
購買	<u>60,000</u>	-
年底餘額	<u>\$60,000</u>	<u>\$ -</u>

3. 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無活絡市場之上市（櫃）公司股權，本公司認為其帳面金額趨近公允價值。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u>114 年 12 月 31 日</u>	<u>113 年 12 月 31 日</u>
<u>金 融 資 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357,336	\$ 180,862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1)	1,675,637	962,99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權益工具投資	158,342	48,060
<u>金 融 負 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2)	3,784,367	3,678,393

註 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及其他應收款（不含應收營業稅退稅款）、其他金融資產及存出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 2：餘額係包含應付短期票券、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長短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及存入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應收帳款、權益工具投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其他金融資產、應付帳款、應付短期票券，長短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及租賃負債。本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本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因營運活動而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以及其他價格風險（參閱下述(3)）。

本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產生匯率變動暴險。本公司匯率暴險之管理係於政策許可範圍內，利用同幣別之應收付款項以減輕匯率暴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參閱附註三十。

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外幣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主要受到美金及人民幣匯率波動之影響。下表詳細說明當功能性貨幣對各外幣匯率變動 1% 時，本公司之敏感度分析。1% 係為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重大外幣貨幣性項目，下表係表示當功能性貨幣相對於外幣貶值 1%，將使稅前淨利增加之金額：

	美 金 之 影 響		人 民 幣 之 影 響	
	114 年度	113 年度	114 年度	113 年度
淨利 (註)	<u>\$8,561</u>	<u>\$5,981</u>	<u>\$ 573</u>	<u>\$1,445</u>

註：主要源自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美金及人民幣（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

管理階層認為敏感度分析無法代表匯率固有風險，因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暴險無法反應年度中暴險情形，且以美金計價之銷售會隨客戶訂單需求有所變動。

(2) 利率風險

本公司以浮動利率存出或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利率暴險。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654,364	\$ 146,345
金融負債	1,058,699	1,456,504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30,929	56,338
金融負債	1,720,392	1,580,581

敏感度分析

若利率增加 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 114 及 113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減少 17,204 千元及 15,806 千元，主因本公司所舉借之變動利率金融負債。

(3) 其他價格風險

本公司因投資基金受益憑證、國內興櫃股票及國內未上市（櫃）股票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已藉由持有不同風險投資組合及資產配置以管理風險。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權益價格暴險進行。

若基金受益憑證價格下跌 1%，114 及 113 年度稅前損益將因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公允

價值之變動分別減少 3,573 千元及 1,809 千元。

若國內興櫃股票及國內未上市（櫃）股票權益價格下跌 1%，114 及 113 年度之其他綜合損益將因持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分別減少 1,583 千元及 481 千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個體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本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足額擔保以減輕因客戶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將使用其他公開可取得之財務資訊及歷史交易記錄對主要客戶進行評等，持續監督信用暴險以及交易對方之信用評等，將總交易金額分散至信用評等合格之不同客戶，並透過每年交易對方信用額度限額控制信用暴險。

本公司之應收帳款餘額中，超過應收帳款合計數之 10% 客戶如下：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甲 公 司	<u>\$343,824</u>	<u>\$ 58,822</u>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以支應公司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公司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本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截至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未動用之長短期銀行融資額度分別為 1,180,548 千元及 781,514 千元。

下表係按到期日及未折現之到期金額彙總列示本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金融負債分析：

	1 年以內	1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 計
<u>114 年 12 月 31 日</u>				
短期借款	\$ 400,596	\$ -	\$ -	\$ 400,596
應付短期票券	200,000	-	-	200,000
應付帳款	422,943	-	-	422,943
其他應付款	635,253	-	-	635,253
銀行長期借款	519,611	1,662,327	-	2,181,938
租賃負債	8,357	24,982	33,082	66,421
退款負債	52,903	-	-	52,903
存入保證金	-	6,186	-	6,186
	<u>\$2,239,663</u>	<u>\$1,693,495</u>	<u>\$ 33,082</u>	<u>\$3,966,240</u>
<u>113 年 12 月 31 日</u>				
短期借款	\$ 542,283	\$ -	\$ -	\$ 542,283
應付短期票券	400,000	-	-	400,000
應付帳款	241,502	-	-	241,502
其他應付款	465,968	-	-	465,968
銀行長期借款	295,968	1,793,314	14,076	2,103,358
租賃負債	8,357	28,550	37,871	74,778
退款負債	62,447	-	-	62,447
存入保證金	-	60	-	60
	<u>\$2,016,525</u>	<u>\$1,821,924</u>	<u>\$ 51,947</u>	<u>\$3,890,396</u>

二七、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WUS Group (BVI) Holdings Co., Ltd.	子 公 司
WUS Printed Circuit (Singapore) Pte., Ltd. (新士電子)	子 公 司
WUS Group Holdings Co., Ltd.	子 公 司
China Electronic (BVI) Holdings Co., Ltd.	子 公 司
Centron Electronics (HK) Co., Ltd.	子 公 司
昆山先創電子有限公司(先創電子)	子 公 司
滬照能源(昆山)科技有限公司(滬照能源)	子 公 司
昆山滬照貿易有限公司	子 公 司
永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子 公 司
滬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滬士電子)	關聯企業
昆山滬利微電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接次頁)

(承前頁)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滬士國際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昆山易惠貿易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昆山先創利電子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黃石滬士電子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勝偉策電子(江蘇)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WUS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SINGAPORE PTE LTD.	關聯企業

(二) 營業收入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14 年度	113 年度
銷貨收入	子 公 司	\$ 50,328	\$ 33,251
	關聯企業	<u>214,879</u>	<u>108,905</u>
		<u>\$265,207</u>	<u>\$142,156</u>

本公司除部分銷貨品項並無銷售其他第三者之價格可供比較外，其餘品項銷售予關係人之價格與一般客戶無重大差異，收款條件約 45~120 天，亦與一般客戶收款期間相當。

(三) 進 貨

關 係 人 類 別	114 年度	113 年度
子 公 司	\$ 58,076	\$ 44,714
關聯企業	<u>32,877</u>	<u>8,606</u>
	<u>\$ 90,953</u>	<u>\$ 53,320</u>

本公司向關係人進貨之價格與一般供應商並無同類交易可供比較，付款條件相較一般廠商並無顯著不同。

(四) 應收關係人款項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應收帳款—關係人	子 公 司	\$ 6,821	\$ 5,137
	關聯企業	<u>41,541</u>	<u>64,921</u>
		<u>\$ 48,362</u>	<u>\$ 70,058</u>

(接次頁)

(承前頁)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4 年	113 年
		12 月 31 日	12 月 31 日
其他應收款	子 公 司	\$ -	\$ 2,000
	關 聯 企 業		
	滬士電子	1,808	70
	其 他	<u>2,908</u>	<u>1,119</u>
		<u>\$ 4,716</u>	<u>\$ 3,189</u>

流通在外之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之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備抵損失。

(五) 應付關係人款項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14 年	113 年
		12 月 31 日	12 月 31 日
應付帳款	子 公 司		
	先創電子	\$ 23,791	\$ 1,565
	滬照能源	<u>1,984</u>	<u>20,317</u>
		25,775	21,882
	關 聯 企 業	<u>5,745</u>	<u>8,132</u>
		<u>\$ 31,520</u>	<u>\$ 30,014</u>
其他應付款	子 公 司	<u>\$ 345</u>	<u>\$ 310</u>

流通在外之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未提供擔保。

(六) 其他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委託子公司新士電子擴展對新加坡業務，佣金係依合約所定銷售淨額之 1% 按月計算（按季支付）。114 及 113 年度佣金支出分別為 3,545 千元及 4,174 千元，截至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尚未支付之款項分別為 1,435 千元及 1,573 千元（列入其他應付款項下）。

(七) 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

對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總額如下：

	114 年度	113 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8,109	\$ 7,650
退職後福利	<u>348</u>	<u>348</u>
	<u>\$ 8,457</u>	<u>\$ 7,998</u>

二八、質抵押之資產

本公司提供下列資產作為購買油品及長期借款之擔保品：

	帳	面	價	值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建築物		\$168,154		\$173,123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160		160
		<u>\$168,314</u>		<u>\$173,283</u>

二九、重大或有事項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本公司於114年12月31日之重大承諾事項為：

已簽訂尚未認列之廠房及設備採購合約287,818千元。

三十、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單位：各外幣千元

	外幣匯		率帳面金額	
114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貨幣性項目				
美金	\$ 36,872	31.40	(美金：新台幣)	\$1,157,773
人民幣	14,339	4.49	(人民幣：新台幣)	64,381
日圓	5,186	0.2007	(日圓：新台幣)	1,041
金融負債貨幣性項目				
美金	9,608	31.40	(美金：新台幣)	301,691
人民幣	1,572	4.49	(人民幣：新台幣)	7,057
日圓	52,095	0.2007	(日圓：新台幣)	10,455
非貨幣性項目				
採權益法之子公司				
美金	3,983	31.40	(美金：新台幣)	125,062
人民幣	685,793	4.49	(人民幣：新台幣)	3,078,424
113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貨幣性項目				
美金	23,116	32.77	(美金：新台幣)	757,527
人民幣	32,497	4.48	(人民幣：新台幣)	145,585

(接次頁)

(承前頁)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金融負債貨幣性項目								
美金	\$	4,865	32.77	(美金：新台幣)	\$	159,424		
人民幣		241	4.48	(人民幣：新台幣)		1,079		
非貨幣性項目								
採權益法之子公司								
美金		3,891	32.77	(美金：新台幣)		127,504		
人民幣		674,814	4.48	(人民幣：新台幣)		3,045,565		

本公司於 114 及 113 年度外幣兌換損益 (含已實現及未實現) 分別為利益 30,030 千元及利益 45,787 千元，由於本公司外幣種類繁多，是以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別揭露兌換損益。

三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之重大有價證券 (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附表二。
4.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附表三。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年底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四。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 (1) 交易事項：無。

- (2) 應收付餘額：無。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無。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年底餘額及其目的：無。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年底餘額、利率區間及當年度利息總額：附表一。
- (6) 其他對當年度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無。

三二、部門資訊

個體財務報告得免編部門資訊。

楠梓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註明外)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是否關係人	本年度最高餘額	年底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原因	提列備抵擔保品價值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總限額	備註
1	Centron Electronics (HK) Co., Ltd.	昆山先創電子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 208,101	\$ 37,680	\$ 37,680	0.6	短期融通資金—營業週轉	\$ -	營業週轉	\$ -	\$ 3,076,635	\$ 3,076,635	註

註：依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規定，Centron Electronics (HK) Co., Ltd. 資金貸與他人總額皆以該公司淨值之 40% 為最高限額，對單一企業皆以不超過該公司淨值之 10% 為限；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 100% 之國外子公司間從事資金貸與，資金貸與他人總額及個別對象之限額皆以不超過該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 100% 為限。

楠梓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之重大有價證券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註明外)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年 底				備註
				股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	公允價值	
本公司	基金受益憑證							
	富邦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流動	18,768,868.80	\$294,835		\$294,835	
	台新 1699 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流動	4,349,612.04	62,501		62,501	
					<u>\$357,336</u>		<u>\$357,336</u>	
	股票							
	恆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3,059,787	\$ 98,342	1.48	\$ 98,342	
	雅德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6,000,000	60,000	5.5	60,000	
					<u>\$158,342</u>		<u>\$158,342</u>	
WUS Group Holdings Co., Ltd.	股票							
	Schweizer Electronic AG	-	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384,000	<u>\$ 73,603</u>	10.16	<u>\$ 73,603</u>	
永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受益憑證							
	台新 1699 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流動	34,575.25	<u>\$ 497</u>		<u>\$ 497</u>	
	股票							
	楠梓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母 公 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非流動	1,306,059	<u>\$134,524</u>	0.71	<u>\$134,524</u>	註

註：列為庫藏股。

楠梓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轉投資公司相關資訊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註明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年底持股情形		被投資公司本年度(損)益	本年度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年年底	本年年初	股數	比率(%)				
本公司	WUS Group Holdings Co., Ltd.	Samoa	投資	\$ 3,004	\$ 3,004	100,000	100.00	\$ 9,038,573	\$ 3,451,234	\$ 3,451,234	子公司
本公司	China Electronic (BVI) Holdings Co., Ltd.	British Virgin Islands	投資	909,888	909,888	27,660,000	100.00	3,078,424	26,255	25,154	子公司(註1)
本公司	WUS Group (BVI) Holdings Co., Ltd.	British Virgin Islands	投資	11,144	11,144	400,000	100.00	125,062	(2,115)	(2,115)	子公司
本公司	永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投資	29,900	29,900	5,437,500	100.00	1,154	73,236	(98)	子公司(註2及3)
China Electronic (BVI) Holdings Co., Ltd.	Centron Electronics (HK) Co., Ltd.	香港	投資	1,103,817	1,103,817	2,629,380	100.00	3,076,635	26,590	26,590	子公司
WUS Group (BVI) Holdings Co., Ltd.	WUS Printed Circuit (Singapore) Pte., Ltd.	Singapore	印刷電路板銷售及工程服務	607,866	607,866	1,983,647	100.00	122,348	(1,916)	(1,916)	子公司
WUS Printed Circuit (Singapore) Pte., Ltd.	滬士電子(泰國)有限公司(滬士泰國)	泰國	印刷電路板之製造及銷售	57,815	56,779	649,036	1.00	56,198	(607,039)	(6,070)	關聯企業

註1：帳面金額與股權淨值之差異係逆流交易產生之未實現損益。

註2：帳面金額與股權淨值之差異係永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之未實現損失。

註3：帳面金額係減除永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 93,017 千元後之餘額。

楠梓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註明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註1)	本年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年度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年底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年度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年度認列投資損益	本年底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年度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滬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印刷電路板之製造與銷售	\$ 8,640,392	2	\$ -	\$ -	\$ -	\$ 16,603,683	11.26	\$ 1,910,489	\$ 7,615,907	\$ 11,640,216	註 2、5 及 6
昆山先創電子有限公司	電子產品等之週邊設備的組裝及銷售	738,664	2	411,870	-	411,870	35,509	100.00	35,509	2,879,538	141,456	註 3、7
滬照能源(昆山)科技有限公司	光電應用產品研究、生產與銷售	125,398	3	-	-	-	4,534	100.00	4,534	226,892	-	註 3 及 9
昆山滬照貿易有限公司	貿易業務	2,255	3	-	-	-	(22)	100.00	(22)	2,223	-	註 3 及 9

投資公司名稱	本年年底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註 8)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本公司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註 4)
楠梓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 783,802	\$ 783,802	\$ 7,545,476

註 1：投資方式說明如下：

1. 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2.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
3. 其他方式。

註 2：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註 3：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註 4：係依據投審會 2008.8.29「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規定計算之限額。

註 5：累計匯回之投資收益超過原始投資金額，是以累積投資金額為 0 元。

註 6：截至 114 年 12 月 31 日，WUS Group Holdings Co., Ltd.對滬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之原始投資成本為美金 9,072 千元，已匯回投資收益共計 11,640,216 千元（美金 136,469 千元及人民幣 1,631,428 千元）。

註 7：截至 114 年 12 月 31 日，China Electronic (BVI) Holdings Co., Ltd.對昆山先創電子有限公司之原始投資成本為美金 22,500 千元，昆山先創電子有限公司已匯回 China Electronic (BVI) Holdings Co., Ltd.之投資收益共計美金 10,802 千元，China Electronic (BVI) Holdings Co., Ltd.減資匯回本公司美金 5,880 千元及盈餘匯回本公司美金 4,800 千元。

註 8：年底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與投審會核准金額之差異，係轉讓大陸子公司股權美金 11,200 千元尚未自第三地區匯回所致。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目錄§

項	目	編 號 / 索 引
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明細表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明細表一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明細表		明細表二
應收帳款明細表		明細表三
其他應收款明細表		附註九
存貨明細表		明細表四
預付款項明細表		明細表五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明細表		附註十一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 流動變動明細表		明細表六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明細表		附註十一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明細表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三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累計折舊及減損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三
使用權資產變動明細表		明細表八
遞延所得稅資產明細表		附註二二
短期借款明細表		明細表九
應付短期票券明細表		明細表十
應付帳款明細表		明細表十一
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附註十七
長期借款明細表		明細表十二
租賃負債明細表		附註十四
遞延所得稅負債明細表		附註二二
損益項目明細表		
營業收入明細表		明細表十三
營業成本明細表		明細表十四
營業費用明細表		明細表十五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明細表		附註二一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明細表十六

楠梓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一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註明者外)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銀行存款					
	支票及新台幣活期存款			\$ 11,463	
	外幣活期存款	美金 842 千元、日 圓 5,186 千元、 人民幣 353 千元 及歐元 2 千元 (註 1)		29,139	
				40,602	
約當現金					
	台幣定期存款	(註 2)		100,000	
	外幣定期存款	美金 4,100 千元(註 1 及 2)		128,740	
				228,740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153	
				\$269,495	

註 1：美金、日圓、人民幣及歐元分別按匯率 US\$1=NT\$31.40、JPY\$1=NT\$0.2007、RMB\$1=NT\$4.49 及 EUR\$1=NT\$36.89 換算。

註 2：年利率為 1.60%~4.07%，115 年 1~3 月陸續到期。

楠梓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明細表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二

單位：新台幣千元

金 融 工 具 名 稱	單 位 數	取 得 成 本	公 允 價 值 (註)	備 註
基金受益憑證				
富邦貨幣市場基金	18,768,868.80	\$ 293,650	\$ 294,835	
台新 1699 貨幣市場基金	4,349,612.04	<u>62,500</u>	<u>62,501</u>	
		<u>\$ 356,150</u>	<u>\$ 357,336</u>	

註：公允價值按資產負債表日之淨資產價值計算。

楠梓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明細表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三

單位：新台幣千元

客 戶 名 稱	金 額	備 註
關係人		
滬士國際有限公司	\$ 41,541	銷 貨 款
其他 (註 1)	<u>6,821</u>	銷 貨 款
	<u>\$ 48,362</u>	
非關係人		
甲 公 司	\$343,824	銷 貨 款
乙 公 司	55,800	銷 貨 款
丙 公 司	53,783	銷 貨 款
其他 (註 1 及 2)	<u>474,975</u>	銷 貨 款
	928,382	
減：備抵損失	<u>22,690</u>	
	<u>\$905,692</u>	

註 1：各項餘額皆未超過本項目餘額之百分之五。

註 2：其中 22,690 千元為逾期一年以上之帳款，業已全數提列備抵損失。

楠梓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明細表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四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成 本	淨變現價值(註)
原 料	\$ 92,342	\$ 100,169
物 料	65,547	77,787
在 製 品	242,655	680,565
製 成 品	243,546	349,586
商 品	<u>15,160</u>	<u>16,686</u>
	<u>\$ 659,250</u>	<u>\$1,224,793</u>

註：參閱附註四及十。

楠梓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預付款項明細表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五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預付費用		\$ 61,871	
用品盤存		40,805	
其他（註）		<u>11,671</u>	
		<u>\$114,347</u>	

註：各項餘額皆未超過本項目餘額百分之五。

楠梓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變動明細表

民國 114 年度

明細表六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註明者外)

名 稱	年 初		本 年 度 增 加 (註 1)		本 年 度 減 少 (註 2)		年 底		提 供 擔 保 或 質 押 情 形
	股 數 或 張 數 (股)	公 允 價 值	股 數 或 張 數 (股)	金 額	股 數 或 張 數 (股)	金 額	股 數 或 張 數 (股)	公 允 價 值	
國內興櫃股票									
恆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500,000	\$ 48,060	544,594	\$ 50,282	1,984,807	\$ -	3,059,787	\$ 98,342	無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雅德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	6,000,000	60,000	-	-	6,000,000	60,000	無
		<u>\$ 48,060</u>	-	<u>\$ 110,282</u>	-	<u>\$ -</u>		<u>\$ 158,342</u>	無

註 1：本年度增加係新增投資、參與現金增資及評價損益。

註 2：本年度股數減少係被投資公司減資彌補虧損。

楠梓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 114 年度

明細表七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註明外)

被 投 資 公 司	年 初 餘 額		本 年 度 增 加		本 年 度 減 少		年 底 餘 額			市 價 或 股 權 淨 值 單價 (元) 總 金 額	提 供 擔 保 或 質 押 情 形 備 註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註 1)	股 數	金 額 (註 2)	股 數	持 股 %	金 額			
非上市櫃公司												
WUS Group Holdings Co., Ltd.	100,000	\$ 7,428,873	-	\$ 3,756,992	-	(\$ 2,147,292)	100,000	100	\$ 9,038,573	\$90,385	\$ 9,038,573	無
China Electronic (BVI) Holdings Co., Ltd.	27,660,000	3,045,565	-	32,859	-	-	27,660,000	100	3,078,424	111	3,078,424	無
WUS Group (BVI) Holdings Co., Ltd.	400,000	127,504	-	-	-	(2,442)	400,000	100	125,062	313	125,062	無
永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4,637,500	95,618	800,000	653	-	(2,100)	5,437,500	100	94,171	25	135,678	無
		10,697,560		3,790,504		(2,151,834)			12,336,230		\$12,377,737	
減：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視為庫藏股票	1,306,059	(93,017)	-	-	-	-	1,306,059		(93,017)			
		<u>\$10,604,543</u>		<u>\$ 3,790,504</u>		<u>(\$ 2,151,834)</u>			<u>\$12,243,213</u>			

註 1：包含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利益之份額 3,476,389 千元、認列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利益 139,185 千元、認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利益 55,700 千元及認列資本公積增加 119,230 千元。

註 2：包含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失之份額 2,214 千元、被投資公司配發現金股利 2,149,292 千元及認列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損失 328 千元。

楠梓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使用權資產變動明細表
 民國 114 年度

明細表八

單位：新台幣千元

名 稱	年 初 餘 額	本 年 度 新 增	本 年 度 減 少	年 底 餘 額
成 本 土 地	\$111,654	<u>\$ -</u>	<u>\$ -</u>	\$111,654
累 計 折 舊 土 地	<u>49,476</u>	<u>\$ 7,238</u>	<u>\$ -</u>	<u>56,714</u>
	<u>\$ 62,178</u>			<u>\$ 54,940</u>

楠梓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九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註明者外)

<u>借款種類及債權人</u>	<u>借 款 期 限</u>	<u>年 利 率</u> (%)	<u>餘 額</u>	<u>抵押或擔保</u>
信用借款				
上海銀行	114.01.06~115.01.05	1.97	\$ 200,000	無
遠東銀行	114.11.21~115.02.19	1.98	<u>200,000</u>	無
			<u>\$400,000</u>	

楠梓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短期票券明細表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註明者外)

保證及承兌機構	期	年 利 率 (%)	金 額		
			發行金額	未攤銷 票券折價	帳面金額
中華票券公司	114.11.17~115.01.06	2.228	<u>\$200,000</u>	<u>\$ 73</u>	<u>\$199,927</u>

楠梓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帳款明細表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一

單位：新台幣千元

廠	商	名	稱	金	額
關係人					
			昆山先創電子有限公司	\$	23,791
			昆山滬利微電有限公司		3,266
			滬照能源(昆山)科技有限公司		1,984
			其他(註)		<u>2,479</u>
					<u>31,520</u>
非關係人					
			台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5,139
			台光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56,524
			阿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5,932
			台灣麥德美股份有限公司		24,145
			新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1,411
			其他(註)		<u>198,272</u>
					<u>391,423</u>
					<u>\$422,943</u>

註：各項餘額皆未超過本項目餘額百分之五。

楠梓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長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二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註明者外)

債 權 銀 行	期 限 及 償 還 辦 法	年 利 率 (%)	金 額			抵 押 或 擔 保 備 註
			一 年 內 到 期	一 年 後 到 期	合 計	
(一) 票券額度內循環使用						
之商業本票						
兆豐票券公司	116年6月前3億元額度內循環發行(最低需動用6成)。	2.3217	\$ -	\$ 200,000	\$ 200,000	無 詳附註十五
	減：未攤銷折價		-	(191)	(191)	
			-	199,809	199,809	
台新銀行	116年6月前1億元額度內循環發行	2.3717	-	100,000	100,000	無 詳附註十五
	減：未攤銷折價		-	(143)	(143)	
			-	99,857	99,857	
			-	299,666	299,666	
(二) 長期借款						
信用借款						
富邦銀行	自 115 年 3 月起，分期償還至 116 年 12 月。	2.302325	150,000	150,000	300,000	無 詳附註十五
中信銀行	自 115 年 5 月起，分期償還至 116 年 7 月。	2.11	90,000	110,000	200,000	無 詳附註十五
中信銀行	自 116 年 3 月起，分期償還至 117 年 6 月。	2.11		300,000	300,000	無 詳附註十五
玉山銀行	自 115 年 11 月起，分期償還至 117 年 8 月。	2.0	25,000	175,000	200,000	無 詳附註十五
兆豐商銀－楠梓分行	自 113 年 4 月起，分期償還至 119 年 4 月。	1.575	106,705	344,457	451,162	無 詳附註十五
			<u>371,705</u>	<u>1,079,457</u>	<u>1,451,162</u>	
擔保借款						
兆豐商銀－楠梓分行	自 112 年 7 月起，分期償還至 115 年 7 月。	1.975	69,230	-	69,230	詳附註二八 詳附註十五
兆豐商銀－楠梓分行	自 115 年 8 月起，分期償還至 118 年 8 月。	2.15	46,154	253,846	300,000	詳附註二八 詳附註十五
			<u>115,384</u>	<u>253,846</u>	<u>369,230</u>	
			<u>487,089</u>	<u>1,333,303</u>	<u>1,820,392</u>	
			<u>\$ 487,089</u>	<u>\$ 1,632,969</u>	<u>\$ 2,120,058</u>	

楠梓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 114 年度

明細表十三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註明者外)

<u>項</u>	<u>目</u>	<u>數量 (註)</u>	<u>金</u>	<u>額</u>
產銷收入				
	印刷電路板製造	1,249,048		\$2,882,847
買賣收入				
	印刷電路板買賣	43,260		80,685
其他				<u>6,085</u>
	營業收入淨額			<u>\$2,969,617</u>

註：印刷電路板之單位為平方英尺，印刷電路板買賣之單位為組。

楠梓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 114 年度

明細表十四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產品銷貨成本			
	年初原料	\$	38,402
	本年度進料		523,682
	年底原料	(94,350)
	出售原料	(938)
	其他	(<u>3,417)</u>
	原料耗用		463,379
	年初物料		38,448
	本年度進料		956,448
	年底物料	(65,881)
	其他	(<u>274)</u>
	物料耗用		928,741
	直接人工		428,436
	製造費用		<u>1,278,234</u>
	製造成本		3,098,790
	年初在製品		228,294
	年底在製品	(285,403)
	其他	(<u>37,324)</u>
	製成品成本		3,004,357
	年初製成品		298,715
	年底製成品	(299,322)
	其他	(<u>47,662)</u>
	自製產品銷貨成本		<u>2,956,088</u>
商品成本			
	年初商品		9,670
	本年度進貨		116,192
	年底商品	(<u>15,162)</u>
	商品成本		<u>110,700</u>
	出售原料		<u>939</u>
	存貨跌價損失		<u>60,017</u>
	出售下腳及廢料收入	(<u>5,254)</u>
			<u>\$3,122,490</u>

楠梓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費用明細表

民國 114 年度

明細表十五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推銷費用	管理費用	研 究 發 展 費 用	預期信用 減 損 迴 轉 利 益	合 計
薪 資	\$ 14,818	\$ 75,969	\$ 39,807	\$ -	\$130,594
佣金支出	51,615	-	-	-	51,615
運 費	25,472	-	-	-	25,472
保 險 費	3,548	9,698	4,672	-	17,918
專案工程原物料	-	-	8,032	-	8,032
折 舊	816	21,610	513	-	22,939
退 休 金	922	3,661	2,253	-	6,836
修 繕 費	1,734	4,446	74	-	6,254
交 際 費	1,640	2,767	31	-	4,438
伙 食 費	714	3,120	1,806	-	5,640
水電瓦斯費	1,489	2,371	-	-	3,860
勞 務 費	47	3,707	-	-	3,754
董事酬金	-	2,759	-	-	2,759
郵 電 費	223	1,187	78	-	1,488
稅 捐	39	1,574	19	-	1,632
差 旅 費	1,671	273	733	-	2,677
出口費用	865	-	-	-	865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	-	-	-	(1,016)	(1,016)
其 他	2,159	23,502	1,334	-	26,995
	<u>\$107,772</u>	<u>\$156,644</u>	<u>\$ 59,352</u>	<u>(\$ 1,016)</u>	<u>\$322,752</u>

楠梓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民國 114 及 113 年度

明細表十六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4年度			113年度		
	營業成本	營業費用	合計	營業成本	營業費用	合計
員工福利						
薪資	\$499,264	\$130,594	\$629,858	\$463,809	\$112,411	\$576,220
勞健保	60,113	15,230	75,343	53,428	12,738	66,166
退休金	21,477	6,836	28,313	20,499	6,109	26,608
董事酬金	-	2,759	2,759	-	2,260	2,260
其他	35,264	13,923	49,187	56,242	10,869	67,111
	<u>\$616,118</u>	<u>\$169,342</u>	<u>\$785,460</u>	<u>\$593,978</u>	<u>\$144,387</u>	<u>\$738,365</u>
折舊	\$323,119	\$ 22,939	\$346,058	\$300,124	\$ 26,599	\$326,723
攤銷	\$ 6,778	\$ -	\$ 6,778	2,778	-	2,778

註 1：114 及 113 年度之平均員工人數分別為 1,202 人及 1,154 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皆為 6 人。

註 2：本公司已在證券交易上市，另增加揭露以下資訊：

1. 114 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 654 千元（『本年度員工福利費用合計數－董事酬金合計數』／『本年度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113 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 641 千元（『本年度員工福利費用合計數－董事酬金合計數』／『本年度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2. 114 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527 千元（本年度薪資費用合計數／『本年度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113 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502 千元（本年度薪資費用合計數／『本年度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3.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調整變動情形 4.98%（『本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前一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前一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4. 本公司已設置審計委員會，無支付予監察人酬金。

（接次頁）

(承前頁)

5. 本公司薪資報酬政策 (包括董事、經理人及員工)

(1) 董事薪資報酬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及薪資報酬委員會規程規定辦理，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建議，並提董事會決議。

(A) 董事酬勞：依本公司章程第廿九條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即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酬勞、董事酬勞前之利益），由董事會決議提撥百分之二（含）以下為董事酬勞。

(B) 獨立董事報酬：本公司每月給付固定報酬，不另支領上開董事酬勞金，惟任期不滿一年者，以其實際所任天數按比例計算之。

(C) 車馬費：董事出席董事會每次給付車馬費。

(2) 經理人薪資報酬政策：

經理人之報酬係依其目標達成率、營運效益、公司獲利率等綜合考量後予以計算，並經由薪資報酬委員會評估，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供其決策參考。且隨時視實際經營狀況及相關法令適時檢討酬金制度。

(3) 員工薪資報酬政策：

依照本公司職務及薪資管理辦法及獎金福利管理辦法規定辦理。另依本公司章程第廿九條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即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酬勞、董事酬勞前之利益），應提撥千分之一至百分之十（含）為員工酬勞。本公司於 114 年 6 月提報股東會修正公司章程，訂明公司年度如有提撥前述員工酬勞時，應自員工酬勞中提撥不低於 40% 為基層員工分派酬勞。

社團法人高雄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會員姓名： (1) 劉裕祥 高市財證字第 1150144 號

副簽證會計師名稱： (2) 郭麗園

事務所名稱：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 高雄市前鎮區成功二路88號3樓 事務所統一編號： 9499825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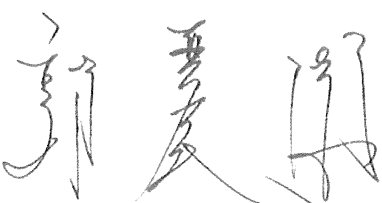

事務所電話： (07)5301888 委託人統一編號： 76026851

會員證書字號： (1) 高市會證字第 1005 號

(2) 高市會證字第 0386 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 辦理 楠梓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114 年 01 月 01 日 至
114 年度 (自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 (一)		存會印鑑 (一)	
簽名式 (二)		存會印鑑 (二)	

理事長：



核對人：

 戴秀貞



中華民國 115 年 02 月 05 日